

玉溪市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二、基本情况

三、重点工作概述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十、财政拨款“三公”经费、行政参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表

十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六、相关口径说明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1.负责组织、领导和协调全市统计工作,承担确保统计数据真实、准确、及时的责任;维护并管理全市经济运行和发展宏观数据库。

2.制定并组织实施统计改革、统计现代化、统计人才队伍建设规划;严格组织实施统计标准、统计制度、统计方法、统计指标和统计管理体系,反映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成果;组织实施国民经济核算制度和投入产出调查,汇编提供国民经济核算资料。

3.会同有关部门实施人口、经济、农业普查及专项调查工作,汇总、整理和提供有关普查和调查方面的统计数据,并进行统计分析。负责妇女儿童发展规划监测评估、小康监测、生态文明建设评价。贯彻执行国家和省统计法律法规及政策,开展统计法律、法规的教育和宣传工作,组织并监督检查全市统计法律、法规的实施,依法查处统计违纪违法案件。

4.组织实施一产、二产、三产统计调查,收集、汇总、整理、提供有关统计数据;综合整理和提供旅游、交通运输、邮政、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公用事业、资源、房屋、对外经济贸易等全市性基本统计数据。

5.组织各县区、各部门的经济、社会、科技和资源环境统计调查;统一核定、管理、公布全市性基本统计资料;定期发布全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情况的统计信息。

6.对国民经济、社会发展、科技进步和资源环境等情况进行统计预测、统计分析和统计监督；向市委、市政府及有关部门提供统计信息和咨询建议。

7.依法审批民间统计调查项目和依法备案地方统计调查项目；指导专业统计基础工作和统计基层业务基础建设；建立健全统计数据质量审核、监控和评估制度。

8.协助管理各县区统计局党组书记、局长、副局长和地方调查队队长；组织统计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工作；组织并管理统计科学研究、统计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监督管理下级政府统计部门规范使用中央、省级拨付的统计经费。

9.围绕全市经济社会发展战略，收集、整理、对比、分析和研究各地统计资料；组织开展市内外统计工作方面的资料交换。

10.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基本情况

（一）机构设置情况

玉溪市统计局设 9 个内设机构：

（1）办公室。负责机要、文秘、会务、信息、档案、保密、安全和信访工作；负责机关和所属事业单位的党群工作；负责机关事务管理和后勤保障工作；负责机构编制、人事管理、教育培训等工作；负责财务、国有资产管理、政府采购等工作，监督管理下级政

府统计部门规范使用中央、省级拨付的统计经费；承办局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2）统计制度法规科（统计执法支队）。管理全市统计标准，承担统计体制改革有关工作；审批地方统计调查项目，负责城乡划分工作；负责统计法治工作，组织全市统计普法宣传教育及统计法律法规业务培训；负责规范性文件起草、审核；组织实施统计执法检查，预防和查处统计违法案件，负责全市统计执法队伍管理及统计执法业务培训。

（3）国民经济核算和综合统计科。组织对全市和各县（市、区）生产总值进行统一核算，组织投入产出调查，编制自然资源资产负债表；对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状况、县域经济发展情况、城市基本情况统计监测；整理、编辑、提供综合性统计资料；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负责统计数据发布；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

（4）农村社会经济统计科。组织实施农业普查、农林牧渔业统计、县域社会经济基本情况统计；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

（5）工业统计科。组织实施全市规模以上工业、规模以下工业的抽样调查、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统计；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的统计数据；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指导有关专业统

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

（6）能源统计科。组织实施能源生产、消费及销售统计；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组织实施全市及各县（市、区）能源消费总量及单位 GDP 能耗核算；组织编制全市及各县（市、区）能源平衡表；配合相关部门开展碳排放核算相关工作；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

（7）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科。组织实施固定资产投资、建筑业、房地产开发业统计；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

（8）服务业统计科。组织实施批发和零售业、住宿和餐饮业、商品市场运行状况、交通运输能源消费以及除批发、零售、住宿、餐饮、房地产开发业以外的服务业、互联网经济统计；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

（9）人口与科技统计科。组织实施人口普查、人口抽样调查、工资统计、研发创新、文化及相关产业统计、人才统计、妇女儿童两个发展规划纲要执行情况等统计监测；收集、整理和提供有关统计数据；对有关统计数据质量进行检查和评估；指导有关专业统计基础工作，进行统计分析。

市统计局下属参公管理事业单位 1 家、事业单位 1 家。

（1）普查中心。负责协助市政府组织实施经济、人口、农业等重大国情国力普查和专项调查，做好全市普查工作的宣传和贯彻，负责普查人员业务知识的培训和指导；负责建立、管理和维护全市基本单位名录库；负责管理全市普查、专项调查和基本单位统计信息及数据资料，做好统计信息和数据资料的统计分析、预测研判、整理编辑、开发利用；负责全市统计信息化建设和维护；负责统计数据联网直报系统和统计地理信息建设；负责指导全市统计系统社情民意调查工作。

（2）数据服务中心。承担市统计局统计信息系统数据管理，辅助做好统计报表的数据处理工作。参与建设各专业统计数据质量全流程管控体系，开展数据质量核查辅助工作，开展统计分析服务保障工作，汇总、整理和提供各专业统计数据 and 统计资料。负责统计专业应用软件的管理、使用、维护，为全市统计人员使用和维护统计软件提供咨询服务。负责实施高质量发展、新经济统计调查和重点产业监测，提供必要的服务保障和技术支撑，汇总整理高质量发展、新经济统计调查和重点产业数据。协助市统计局开展市委、市政府重大决策部署的统计监测和经济社会重大问题专项统计调查等工作。协助市统计局开展全市统计科学课题研究工作，开展统计预测、统计监测、数据质量评估评价方法及应用研究。

（二）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纳入玉溪市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共 3 个。其中：

行政单位 1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1 个，其他事业单位 1 个。分别是：

- 1.玉溪市统计局
- 2.玉溪市统计普查中心
- 3.玉溪市统计数据服务中心

纳入玉溪市统计局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报的单位与我部门所属单位范围保持一致。

（三）部门人员和车辆的编制及实有情况

我部门 2025 年末编制内实有人员 45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公务员 19 人，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人员 17 人，事业管理人员和专业技术人员 7 人，机关和事业工人 2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我部门 2025 年末其他人员 4 人。包括财政拨款开支经费的人员 4 人；经费自理人员 0 人。

年末单位发放离退休费的离退休人员共计 0 人（离休 0 人，退休 0 人）。年末由养老保险基金发放养老金的离退休人员 39 人（离休 0 人，退休 39 人）。

车辆编制 1 辆，在编实有车辆 1 辆。

三、重点工作概述

（一）服务中心大局。一是服务好科学决策。建立常态化统计预警监测分析工作机制，聚焦 GDP 核算 44 项基础指标做好全流程监

测，印发《市直部门统计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及时分析研判、预测预警各行业经济运行情况，今年以来，编发统计信息 115 期、统计快报 20 期。二是服务好发展所需。印发《一套表调查单位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入退库应知应会手册》，前移端口抓好投资项目入库预审联审，1-11 月，完成 1223 个投资项目、22 个房地产开发项目入库。联合部门加强重点关注企业数据比对和分析，达规一户纳规一户，做到应统尽统。截至 11 月末，全市共有“四上”企业 2324 户，居全省第 3 位。三是服务好公众咨询。撰写了《“十三五”以来玉溪市经济运行情况综述》、《“十四五”期间玉溪市经济发展统计报告》等一批分析报告，编印《领导干部手册》、《统计公报》、《玉溪统计年鉴》等统计资料，更新“数据云南”玉溪板块 APP 数据 116 条，提供准确、方便的数据查询路径。

（二）查实发展底数。一是高质量完成五经普工作。做好数据收集、审核和汇总评估全流程管理，完成普查公报发布，编制了五经普年鉴。据普查成果显示，全市共有从事第二、三产业活动法人单位 43071 个，与四经普（2018 年末）相比，增长 61.3 %。二是有序推进 1%人口抽样调查。完成抽样框整理、建筑标绘和峨山县全省综合试点、入户登记等工作，对 2 个县区数据质量进行抽查验收。三是统筹谋划四农普前期工作。组建了工作专班，编制了全市四农普经费预算方案，为 2026 年普查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三）深化改革创新。一是推进投资统计领域改革。加快推进

建筑业总产值按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改革，建立“数据联审、问题联商、结论联判”工作机制，全面摸清全市外省入滇中标施工企业情况。上报涉密、敏感领域投资项目 4 个。二是持续改进核算工作。认真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化统计核算制度方法改革的意见》，印发《2025 年玉溪市季度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方案》，补充和开发统一核算所需的行业或领域统计资料、财务资料和行政记录，切实提高核算质量。

（四）提升监督质效。一是严肃查处统计违纪违法行为。2022 年省、市统计局查办涉及玉溪各类统计违法案件 7 起，涉及全市 9 个县（市、区），共对 77 名责任人进行责任追究，其中，县处级 10 人，乡科级及其他人员 67 人。今年以来，开展执法检查 2 次，办理省统计局移送问题线索 1 件；通过“双随机、一公开”检查企业（项目）127 户（个）、农业乡镇 2 个，下发责令改正通知书 6 户。二是完善统计监督体制机制。建立与组织、巡察、审计等监督贯通协同工作机制，强化信息沟通、线索移送、结果共享，向市委巡察办提供 23 家被巡察单位资料，向市委组织部报送干部监督情况 1 份，持续凝聚监督合力。三是全面提升依法统计能力。制定《玉溪市领导干部依法统计能力提升方案》，汇编印制《领导干部统计知识应知应会手册》，举办全市领导干部依法统计培训班，开展统计法进党校 3 次，提高领导干部依法统计的能力和水平。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详见附件)

本部门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为空表。

第三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统计局 2025 年度收入合计 13,595,344.55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3595344.55 元，占总收入的 100.00%；上级补助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事业收入 0.00 元（含教育收费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经营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其他收入 0.00 元，占总收入的 0.00%。

与上年相比，收入合计增加 496873.07 元，增长 3.79%。其中：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496873.07 元，增长 3.79%；上级补助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事业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其他收入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和死亡抚恤支出较 2024 年增加。

二、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玉溪市统计局 2025 年度支出合计 13595344.55 元。其中：基本支出 13427495.05 元，占总支出的 98.77%；项目支出 167849.50 元，

占总支出的 1.2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 %；经营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元，占总支出的 0.00 %。

与上年相比，支出合计增加 496873.07 元，增长 3.79%。其中：基本支出增加 498217.82 元，增长 3.85%；项目支出减少 1344.75 元，下降 0.79%；上缴上级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经营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增加 0.00 元，增长 0.00%。主要原因是 2025 年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和死亡抚恤支出较 2024 年增加。

（一）基本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统计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正常运转的日常支出 13427495.05 元。其中：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支出 11908162.38 元，占基本支出的 88.68 %；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公用经费 1519332.67 元，占基本支出的 11.32 %。人均日常支出 298,388.78 元/人，人均人员经费支出 264,625.83 元/人，人均日常公用经费 33,762.95 元/人。

（二）项目支出情况

2025 年度用于保障玉溪市统计局机关、下属事业单位等机构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专项业务工作的经费支出 167849.50 元。其中：基本建设类项目支出 0.00 元。

玉溪市 2025 年全国 1%人口抽样调查工作经费 145299.50 元，主要用于培训费 116748.00 元，委托业务费 15550.00 元，差旅费 12841.00 元。

玉溪市领导干部依法统计培训项目工作经费 22550.00 元，主要用于培训费 22550.00 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玉溪市统计局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3595344.55 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增加 496873.07 元，增长 3.79%,完成年初预算的 76.41%。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分功能分类科目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9055526.88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66.61%,完成年初预算的 66.95%，主要用于工资福利支出 7390533.71 元，其中：基本工资 2509501.00 元、津贴补贴 2343558.00 元、奖金 1648755.00 元等；商品和服务支出 1,664,993.17 元，其中：办公费 106,634.66 元，印刷费 46,330.00 元，电费 31,510.59 元、差旅费 132953.50 元，培训费 149988.00 元、劳务费 14,750.00 元、委托业务费 308,969.1 元、其他交通费 411,069.60 元等。

2.外交（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3.国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4.公共安全（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5.教育（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6.科学技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7.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2740007.31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20.15%,完成年初预算的 113.48%。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和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中：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1228589.00 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871688.48 元，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3939032.03 元，死亡抚恤 245826.80 元。

9.卫生健康（类）支出931501.36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85%,完成年初预算的98.43%。主要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障支出，其中：行政单位医疗支出396,944.60元，事业单位医疗支出55,656.15元，公务员医疗补助438,764.15元,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40,136.46。

10.节能环保（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1.城乡社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2.农林水（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3.交通运输（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4.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5.商业服务业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6.金融（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7.援助其他地区（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8.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19.住房保障（类）支出868309.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6.39%,完成年初预算的96.03%。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和住房补贴支出，其中：住房公积金支出823,126.00元，购房补贴支出45,183.00元。

20.粮油物资储备（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3.其他（类）支出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4.债务还本（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5.债务付息（类）支出0.00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26.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类）支出 0.00 元，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总支出的 0.00%。年初无此项预算。

四、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6000.00 元，决算为 30241.9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74%；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866.83 元，增长 6.58%。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

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0.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6000.00 元，决算为 24797.97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82.00%，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0 元，决算为 5444.00 元，占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总支出决算的 18.00%，完成年初预算的 27.22%。

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042.83 元，增长 4.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824.00 元，增长 17.84%；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5444.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824.00 元，增长 17.84%；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46000.00 元，支出决算为 30241.9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5.74%，支出决算较上年增加 1866.83 元，增长 6.58%。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0.00 元，决算为 0.00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6000.00 元，决算为 24797.97 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5.38%；公务接待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20000.00 元，决算为 5444.00 元，完成年初

预算的 27.22%。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各项规定，坚持厉行节约，合理控制公车运行支出，接待费用控制较好。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决算增加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增加 1042.83 元，增长 4.39%；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增加 824.00 元，增长 17.84%，具体是国内接待费支出决算 5444.00 元（其中：外事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较上年增加 824.00 元，增长 17.84%；国（境）外接待费支出决算 0.00 元，上年无此项支出。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增加的主要原因是上级部门调研较上年增加，接待费有所增加，公车维修费增加。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实物量的具体情况：

1.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购置车辆 0 辆。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1 辆。主要用于统计调查工作所需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

3.安排国内公务接待 6 批次（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53 人（其中：外事接待人次 0 人）。主要用于统计系统专项调查项目调研、汇报往来发生的接待支出。安排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人次 0 人。

（三）需要说明的事项

不存在需要说明的事项。

第四部分 其他重要事项及相关口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玉溪市统计局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519332.67 元，比上年减少 58559.90 元，下降 3.71%，主要原因是办公费、印刷费、差旅费、福利费支出减少。部门机关运行经费主要用于办公费 106634.66 元，印刷费 46330 元，电费 31510.59 元、差旅费 120112.5 元，福利费 38544.00 元、劳务费 14,750 元。

二、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玉溪市统计局资产总额 521072.14 元，其中，流动资产 21739.70 元，固定资产 484924.39 元（净值），对外投资及有价证券 0.00 元，在建工程 0.00 元，无形资产 14408.05 元（净值），其他资产 0.00 元（净值）（具体内容详见附表）。与上年 7,532,124.37 元相比，本年资产总额减少 7011052.23 元，其中固定资产减少 7006355.76 元。处置房屋建筑物 3747.22 平方米，账面原值 9,582,698.19 元；处置车辆 0 辆，账面原值 0.00 元；报废报损资产 0 项，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处置收入 0.00 元；出租房屋 0 平方米，账面原值 0.00 元，实现资产使用收入 0.00 元。（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表详见附表）

三、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度，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518074.41 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4504.50 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03569.91 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518074.41 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518074.41 元。

四、部门绩效自评情况

部门绩效自评情况详见附表。

五、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无。

六、相关口径说明

（一）基本支出中人员经费包括工资福利支出和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公用经费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等人员经费以外的支出。

（二）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公用经费支出。

（三）按照党中央、国务院有关文件及部门预算管理有关规定，“三公”经费包括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指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指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

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用车指用于履行公务的机动车辆，包括省部级干部专车、一般公务用车和执法执勤用车；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本文中公开的财政拨款“三公”经费相关数据是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相关经费，不含非财政拨款部分。

（四）本文所称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决算数是指各部门（含下属单位）当年通过本级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数（包括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政府采购：是指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使用财政性资金采购依法制定的集中采购目录以内的或者采购限额标准以上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行为。

二、一般公共预算收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是指政府凭借国家政治权力，以社会管理者身份筹集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主要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维持国家行政职能正常运转、保障国家安全等方面。包括税收收入和非税收入，其中：税收收入主要包括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个人所得税等，非税收入主要包括纳入预算管理的行政性收费、罚没收入、专项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等。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是指通过一般公共预算收入统筹安排的支出。其功能分类范围主要包括：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和就业、医疗卫生、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事务、交通运输、商业服务业等事务、国土资源气象等事物、住房保障支出等。

四、“三公”经费：“三公”经费预算数是指各部门从年初预算安排用于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公务接待费用的预算数。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工作人员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差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五、专项普查活动：是指为了全面掌握国家的发展规模、结构和效益等情况，建立健全数据库系统，为研究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提高决策和管理水平奠定基础所进行的全面性调查。

六、部门决算：各部门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及其履行职能情况编制，反映部门所有预算收支和结余执行结果及绩效等情况的综合性年度报告，是改进部门预算执行以及编制后续年度部门预算的参考和依据。